

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控股股东西藏矿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资产管理公司”）的通知，获悉该公司将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情况

（一）控股股东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(股)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质押起始日	质押解除日	质权人
西藏矿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是	41,640,000	38.30%	7.99%	2021年9月17日	2024年9月23日	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

（二）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控股股东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	本次解除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(股)	本次解除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(股)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、标记数量(股)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(股)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西藏矿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108,733,483	20.86%	41,640,000	0	0	0	0	0	0	
合计	108,733,483	20.86%	41,640,000	0	0	0	0	0	0	

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质押情况，严格遵守相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《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四年九月二十六日